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URY GINWA RETAIL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

**變更公司秘書
及
授權代表**

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 (1) 余亮暉先生(「余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亦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在香港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
- (2) 陳婉縈女士(「陳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全部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余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無任何與彼辭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陳女士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士。彼亦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陳女士現為多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的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地一家向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提供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服務的專業公司的執行董事。陳女士於處理上市公司秘書及合規相關事宜方面積逾25年經驗。

董事會謹此對余先生對本公司之服務表示感謝，並歡迎陳女士接受委任。

承董事會命
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姚建鋼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姚建鋼先生、秦川先生及宛慶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黃致華先生及陳帥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國偉先生、阮曉峰先生及宋紅女士組成。